

收文編號：1070003592

議案編號：1070316071009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4月18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1115

案由：財政部函，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歲出第 10 款第 11 項決議(九)凍結財政資訊中心辦理我國稅務各項網路服務經費預算五分之一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財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3 日

發文字號：台財會字第 1070990922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 1

主旨：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11 項決議第 9 項凍結本部財政資訊中心「財政資訊業務」項下「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之辦理我國稅務各項網路服務經費預算五分之一乙案，檢送專案報告 1 份，請惠予安排報告，請查照。

說明：依據大院通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第三冊第 1121 頁）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財政部部長室、財政部秘書處（國會聯繫室）、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均含附件）

歲出部分第10款第11項決議第9項
「財政資訊業務」項下「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之
辦理我國稅務各項網路服務經費
預算凍結案報告

一、決議內容

大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第 2 目『財政資訊業務』項下『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編列辦理我國稅務各項網路服務經費 4,707 萬 1 千元，服務範圍包括綜所稅、營所稅等稅目，惟 106 年 5 月綜所稅申報首日發生網路壅塞造成許多民眾不便，財政資訊中心應該確實檢討，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二、決議項目預算編列事由

- (一) 本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財政資訊業務」項下「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之辦理國稅各項網路申報服務經費，編列新臺幣 4,707 萬 1 千元，為推動電子化政府，提供納稅義務人多元化申報管道，達成政府便民服務政策，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目標，將網際網路報繳稅作業列為主要推動之便民服務措施。自 88 年提供服務，目前稅務服務項目包含各類所得憑單資料、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營業稅申報、執行業務者申報、外僑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綜合所得稅試算線上回復、連同遺產及贈與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貨物稅及菸酒稅等網路申報作業，為業務運作覈實編列本項預算，實有必要。
- (二) 106 年 5 月報稅首日發生網路壅塞事件，該中心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23 日及 30 日舉辦 3 場資訊專業訓練研討會，提升該中心及各地區國稅局資訊同仁專業知識及應變能力；並加強對委辦廠商之管理及督導，採取措施如下：

1. 為確保資訊系統委外執行成效及服務品質，要求承商加強事前檢測，俾降低異常事件影響程度，該中心就檢測結果複核，建立雙重確認機制。
2. 106年12月31日完成建置該中心與承商同步監控機制，及重要監控數據與事件紀錄定時抄寫機制，俾保存相關軌跡紀錄。
3. 電子申報繳稅整體資訊作業系統委外服務專案執行前，明定承商須進行系統功能增修及問題排除之範圍，專案執行中要求系統安全、可靠性等需求，進行壓力測試及提供線路備援與故障回復等能力，透過每月專案會議或月工作報告進行專案控管，俾強化承商履約管理。
4. 邀集本部賦稅署及五地區國稅局與承商共同成立應變小組，於申報期間透過揪科（Juiker）群組及監控機制即時解決遭遇之問題。

三、結語

本項預算為辦理國稅各項網路申報，及推動電子化各項作業等便民服務必要經費，敬請同意動支，俾有助業務順利推動。

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9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